# 南阳市水利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# 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2020年,南阳市水利局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955条,其中,机构领导、机构设置及人事信息 6条,政策法规类信息 7条,规划计划类信息 4条,行政权力运行类信息 3条,财政预决算类信息 4条,公文类信息 133条,工作动态类信息 655条,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信息 12条,其他信息 129条。
- 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共受理群众政府信息公开网上申请1件,全部为自然人申请。办 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,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1件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。加强政务信息日常管理,明确由局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日常工作,严格执行市政府制定的各项信息公开管理制度,对政务信息进行规范管理。
- (四)监督保障。市水利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对市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中反 馈的意见和建议,坚决做到立行立改。
  - (五) 贯彻落实新《条例》情况。认真学习并积极贯彻落实新《条例》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
规范性文件	4	4	4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
行政许可	14	242	256			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<b></b>						
行政处罚	28	-17	11						

行政强制	0	0	0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増/减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				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					

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	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总计	
一、四	<b>卜年新收</b> 政	(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0	0	0	0	3	
二、」	上年结转政	(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	(一) 予以公开			0	0	0	0	0	2	
		邓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
度办 理结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果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	1	0	0	0	0	0	1	

	无法提	政府信息							
	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3	0	0	0	0	0	3
四、组	1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行政复议 行					行政	[诉讼							
结	结	其	尚			未经组	复议直担	妾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年	果	他	未	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米   维	半纠	结	审	总计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<sup>準</sup>   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141	Ш.	木	ų.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与该项工作的高标准、严要求相比,还存在一定差距。一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;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,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;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,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程度,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